

陕西学前师范学院
财务凭证影像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合同书

甲 方：陕西学前师范学院

乙 方：西安中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12 月

方：陕西学前师范学院

方：西安中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陕西学前师范学院财务凭证影像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目标

甲方从乙方购买“神州浩天财务凭证影像化管理系统（详细明细见条款二）”，由乙方实施完成并承担项目的售后服务、培训，以及今后软件升级的实施和相关技术服务工作。

二、协议产品内容及价格：

序号	模块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功能简介
1	财务凭证影像化管理系统	神州浩天	V6.0	1 套	99500.00	99500.00	● 利用影像设备对凭证原始单据进行拍照存档，并与财务凭证对应，利于票据监控、查询，为财务审计、科研审计工作带来极大便利
合计		¥ 99500.00 元		大写：玖万玖仟伍佰元整			

价格约定：

1、上述价格包括软件产品费、现场实施费、数据转换、培训费和相关税费，直至系统上线运行。

2、乙方技术人员上门现场实施差旅费、食宿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三、项目验收及质保承诺

1、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项目所有软硬件安装调试及相关工作后，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甲方应在收到验收申请后 3 个工作日内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项目验收。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

2、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本合同所涉及的软件产品质保期 12 个月。

3、质保期内，甲方如遇到自身难以解决的问题，并且通过电话、网络等手段解决无效时，乙方应派技术人员专程免费现场服务，往返差旅费、食宿费用由乙方负担

4、免费服务期限结束后，双方可另行协商签署有偿服务协议。

四、付款方式

1、合同中约定一切费用以人民币转账方式进行结算。

2、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支付项目全款即 ¥99500.00 元（大写：玖万玖仟伍佰元整）。

3、乙方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西安中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西安银行高新科技支行

账 号：691011540000013821

五、发票开具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陕西学前师范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10000435201290Q

账号：61001720015052511515

开户银行：西安建行长安路支行

地址及电话：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神禾二路 029-81530071

六、交货条件

1、项目实施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项目实施周期：合同签订后 5 个日历日内。

七、运输方式

根据产品特性，由乙方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发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八、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负责完善相关配套设施及设备方案、组织学校所有相关资源配合项目的实施工作，在人员、时间、场地、通信线路、供电、决策等方面在不影响学校正常工作的情况下为该系统的运行做好基础环境准备。

2、甲方要在软件实施前期为软件的正常运行提供良好的硬件及软件环境，以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包括财务专网、服务器、计算机、打印机、操作系统及相关安全硬件设备）。

3、甲方单位须有专人负责天财软件的使用和管理，并与乙方人员进行沟通。

4、甲方须定期做数据备份，并对使用过程中出现的异常现象做详细记录。

5、本合同所涉及软件只提供甲方财务处及各校区下属机构本身使用（即同一账套）。其他部门如有使用，乙方将不提供任何技术支持，后果自负。

6、甲方不得对乙方软件进行解密（包括源代码和序列号）。如果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将追究甲方的法律责任。

7、乙方人员每次进行售后服务后，甲方应认真填写《客服外出客户意见反馈单》，以备乙方留底。如甲方对乙方人员服务不满意，或乙方人员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向

乙方负责人进行投诉，以督促乙方更好地完成售后服务工作。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在执行合同中，严格按照甲方要求进行项目管理，保证向甲方提供质量可靠、运行稳定的软件及硬件产品。

2、乙方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符合应用软件所需要的、且乙方享有合法使用权的系统软件并生成应用程序所需要的系统软件环境。

3、乙方为甲方提供完整的应用系统使用说明，负责培训应用系统的使用人员。乙方应制定完善的用户培训计划，向本合同所采购的“神州浩天财务凭证影像化管理系统”使用相关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做好知识转移。

4、乙方的软件如果设计有缺陷或程序有错误，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偿提供升级版或补丁程序，并在甲方用户允许的时间内响应。

5、本项目试运行期限届满，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验收工作。

6、乙方产品进场时应充分了解甲方的现场各项管理标准文件，并在进场后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九、商业资料保密

1、双方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以及在签订、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或获得的所有有关对方的商业秘密、客户资料等信息（即“保密信息”）予以保密。

2、双方未经任意一方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用户信息或其他私人资料，法律法规或有权机构要求的除外，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泄露资料的一方承担。

十、合同的生效和终止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全部履行完毕，合同自行终止。

十一、其它约定

1、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2、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即时生效，具有法律效力，双方都必须严格遵守。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协商不成，可向签约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陕西学前师范学院

司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81530069

日期：2025年12月25日



乙方（盖章）：西安中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029-88341072

日期：2025年12月25日

